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高新区农村污水管网提质增效工程施工监理（项目名称）已由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行政审批局以漳高审立[2023]8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漳州圆山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多渠道筹集，招标人为漳州圆山发展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工程建设地点：高新区内靖圆片区、九湖镇、颜厝镇共3个镇区的47个行政村、1个农场以及3个作业区。.

2.2工程建设规模：项目建设内容为在高新区部分镇区（涉及3个镇区的47个行政村、1个农场以及3个作业区）实施污水收集及处理。包括新建污水处理站2座，总处理规模为230m³/d，敷设污水收集与处理管网总长度约522.5公里（DN80-DN300）；在高新区配套安装环境物联网中央控制系统，在各村集中式污水处理站配套安装环境物联网终端系统。

2.3招标范围和内容：本工程所有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招标人提供的与项目相关的所有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所含内容）、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费用控制、安全管理、节能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配套专业及交底移交相关手续、协调项目内部关系等内容的全过程监理。具体以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图纸及施工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的范围内容为准。

2.4建筑工程费：约20000.00万元。

2.5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2.5.1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可将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规定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市场行情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本项目施工监理服务费费率按1%计取，工程竣工结算时，以经有权部门最终审定的本工程施工结算总造价为本项目的监理服务费的计费额，并按照1%的比例计算本项目的监理服务费。即最终结算的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有权部门最终审定的本工程施工结算总造价×1%，工期延长、分期施工等，监理费率均不调整。投标时施工监理服务费暂按人民币200.00万元。

2.5.2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已含在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中元。

2.6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72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2.7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丙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资质。

3.3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3.4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fjjs.gov.cn:98/zjxypjweb2/gcjl>。

3.6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1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市政公用工程中的给水排水工程，等级为三级及以上等级。

3.7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1个；“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市政公用工程中的给水排水工程，等级为三级及以上等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3.8其他资格要求：①福建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应当按规定通过福建省住房城乡建设网的“省外入闽工程监理企业信息登记系统”自行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须提供系统截图）。②投标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③本招标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场参加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投标人应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进行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9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0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1月4日 00:00:00至2023年12月1日 09:30:00

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站（<http://gcjyzx.zha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电子招标文件制作软件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

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3年12月1日 09:30:00。

6.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肆万元整（¥ 40000.00）。

6.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站（<http://gcjyz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圆山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九湖镇工业区，邮编：363099

电子邮箱：/

电话：0596-6629020，传真：/

联系人：姚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迎宾大道226号鸿达嘉园4层，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fjahl006@126.com

电话：0596-2961882，传真：/

联系人：庄建伟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与经济发展局、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建设局

地址：漳州高新区九湖镇324国道

联系电话：0596-6620580、0596-6628937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100号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南侧

联系电话：0596-2939029